2023年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是隶属于区政府管理的行政单位 综合管理全区安全生产、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能的区政府工作部门，承担拟订全区安全生产政策和规划，起草区有关安全生产规定、办法、制度草案,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分析和预测安全生产形势，发布安全生产信息，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承担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开发区安全生产工作，监督考核并通报安全生产控制指标执行情况；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生产或经营企业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工矿商贸行业（有其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除外，下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承担工矿商贸作业场所（煤矿作业场所除外）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责任，负责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的管理工作，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贯彻执行省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地方标准和规程，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负责组织全区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根据区政府授权，依法组织一般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综合管理全区生产安全伤亡事故统计分析工作，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组织指导全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本系统人员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并监督职责权限范围内特种作业人员（煤矿特种作业

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除外）的培训工作和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煤矿矿长安全资格除外）培训考核工作，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组织拟订安全生产科技规划，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安全生产重大科学技术研究和推广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承担区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纳入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无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95.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1.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3.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4.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011.9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5.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95.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295.98	**总计**	62	1,295.9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295.98	1,29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65	15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65	15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7	2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38	8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0	4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04	5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04	5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4	5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89	7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89	7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89	7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1.94	1,01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11.94	1,01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700.93	70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开02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106	安全监管	229.94	22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8.57	78.5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295.98	980.51	315.4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	0.00	4.46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	0.00	4.46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	0.00	4.4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65	151.6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65	151.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7	24.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38	85.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0	41.6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04	53.0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04	53.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4	53.0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89	74.8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89	74.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89	74.89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1.94	700.93	311.01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11.94	700.93	311.01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700.93	700.93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公开03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106	安全监管	229.94	0.00	229.94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8.57	0.00	78.5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95.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46	4.4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1.65	151.6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04	53.0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4.89	74.8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011.94	1,011.9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5.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95.98	1,295.9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95.98	总计	64	1,295.98	1,295.9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95.98	980.51	315.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	0.00	4.4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	0.00	4.4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	0.00	4.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65	151.6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65	151.6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7	24.6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38	85.3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0	41.6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04	53.0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04	53.0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4	53.0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89	74.8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89	74.8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89	74.89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1.94	700.93	311.0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11.94	700.93	311.01
2240101	行政运行	700.93	700.93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	0.00	2.50

公开05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40106	安全监管	229.94	0.00	229.9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8.57	0.00	78.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9.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0.25	30201	办公费	9.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0.21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8.61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5.09	30205	水费	0.06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38	30206	电费	1.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60	30207	邮电费	0.6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4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7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2.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5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93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4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3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03.74	公用经费合计					76.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49	0.00	9.43	0.00	9.43	0.06	9.49	0.00	9.43	0.00	9.43	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295.98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5.68万元，下降4.12%。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造成工资及工资经费相应减少以及安全监管执法项目、网格员补助及话费项目、应急救援能力项目、应急综合运行费等项目资金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295.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95.98万元，占1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295.9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55.68万元，下降4.12%。主要是人员减少后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减少以及安全监管执法项目、网格员补助及话费项目、应急救援能力项目、应急综合运行费等项目资金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0.17万元，下降100%。主要是本年度无利息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295.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0.51万元，占75.66%；项目支出315.47万元，占24.34%。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980.5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30.68万元，下降3.03%。主要是人员减少后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2、项目支出315.4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25万元，下降7.34%。主要是压减项目支出，安全监管执法项目、网格员补助及话费项目、应急救援能力项目、应急综合运行费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95.98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

收、支总计各减少55.51万元，下降4.11%。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造成工资及工资经费相应减少以及安全监管执法项目、网格员补助及话费项目、应急救援能力项目、应急综合运行费等项目资金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95.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5.51万元，下降4.1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造成工资及工资经费相应减少以及安全监管执法项目、网格员补助及话费项目、应急救援能力项目、应急综合运行费等项目资金减少。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95.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4.46万元，占0.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51.65万元，占11.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53.04万元，占4.09%；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74.89万元，占5.7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1,011.94万元，占78.09%。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53.3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95.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78.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4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增加对上争取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3.9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6.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后离退休支出相应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84.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5.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后养老保险缴纳金额相应变化。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42.0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后职业年金缴纳金额相应变化。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53.6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3.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后医疗保险缴纳金额相应变化。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75.3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4.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后住房公积金缴纳金额相应变化。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752.6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00.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后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3.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第一书记项目部分资金结转下年度支出。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数为368.3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9.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4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安全监管执法项目、应急

综合运行费项目、自然灾害普查项目的部分资金结转下年度支出。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59.6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8.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应急救援能力项目、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森林消防物资装备项目资金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9.4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4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9.4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4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0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0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其中：国内接待费0.06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督导调研检查，共计接待3批次、14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3.13万元，下降23.1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后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0.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0.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0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0.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4.8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1.9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1.5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28.4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 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

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11个，涉及预算资金315.47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1个项目中，1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安全监管执法”“民生综合保险”“网格员话费及补助”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安全监管执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8.2万元，执行数为2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工作计划，为全区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整治、专项治理、安全督查及异地执法提供保障，并购买相应的执法装备及执法服保障执法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中标第三方存在工作人员流动问题，导致中标第三方进行技术性指导和查隐患工作时部分工作人员不固定，不利于日常工作联系和监督。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中标第三方服务工作人员不固定问题，需进一步督促中标第三方加强工作人员日常管理，加强对中标第三方进行技术性指导和查隐患工作时的

监督力度，确保政府购买服务质量。

2. 网格员补助及话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102.5万元，执行数为102.5万元，完成预算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对全区446名网格员及10部卫星电话缴纳话费，为6名驻厂安监员、3名驻矿安监员发放补助，保障通信信号畅通，有利于防控和化解安全生产风险，切实提升应急反应能力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驻厂驻矿安监员部分年龄较大，计算机使用不便，部分工作开展情况电子版材料上报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因驻厂驻矿安监员部分年龄较大、计算机使用不便，部分工作开展情况电子版材料上报不及时问题，需进一步加强与驻厂驻矿安监员工作对接沟通，及时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培训计算机使用相关操作。

3.民生综合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8.76728万元，执行数48.767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实际支出民生综合保险金额48.76728万元，提升灾害救助质量和水平，保障需救助困难群体的利益，提升保险机制在防灾减灾救灾中的作用，促进民生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宣传报道较少，群众认知度不高，宣传推广力度尚有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是一项惠民政策，应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群众对保险的知晓率，确保灾害民生综合保险的实施效果，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对上争取工作经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保障退休职工工作的基本退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

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人员基本行政单位医疗缴费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应急管理单位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应急管理单位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其他一般性项目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主要用于应急管理单位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主要用于应急管理单位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其他应急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摘要统计表

填报单位：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得分	存在主要问题（简要）	意见和建议（简要）
1	网格员补助及话费	100	因驻厂驻矿安监员部分年龄较大，计算机使用不便，部分工作开展情况电子版材料上报不及时。	针对因驻厂驻矿安监员部分年龄较大、计算机使用不便，部分工作开展情况电子版材料上报不及时问题，需进一步加强与驻厂驻矿安监员工作对接沟通，及时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培训计算机使用相关操作。
2	安全监管执法	100	因中标第三方存在工作人员流动问题，导致中标第三方进行技术性指导和查隐患工作时部分工作人员不固定，不利于日常工作联系和监督。	针对中标第三方服务工作人员不固定问题，需进一步督促中标第三方加强工作人员日常管理，加强对中标第三方进行技术性指导和查隐患工作时的监督力度，确保政府购买服务质量。
3	民生综合保险	100	宣传报道较少，群众认知度不高，宣传推广力度尚有不足。	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是一项惠民政策，应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群众对保险的知晓率，确保灾害民生综合保险的实施效果，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监管执法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2]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122001]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1	28.2	28.2	10	100%	10
	一、本级财政资金	101	28.2	28.2	10	100%	10
	二、上级财政资金				-	-	-
	三、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安全监管执法工作，工作涉及购买执法用笔记本电脑 4 台、便携式打印机 4 台、数码照相机 4 台、执法记录仪 4 台，聘请相关领域专家对涉及到全区 13 个镇办、街道、开发区的相关企业进行专家查隐患服务，对我局直管企业检查复查，聘请 2 名律师进行法律咨询服务，安全生产有奖举报奖励 1 件，实现保障安全监管工作顺利开展，提高检查监管企业的全面性，促进安全生产监察事业稳步提升。	通过开展安全监管执法工作，工作涉及聘请相关领域专家对涉及到全区 13 个镇办、街道、开发区的相关企业进行专家查隐患服务，对我局直管企业检查复查，聘请 2 名律师进行法律咨询服务，安全生产有奖举报奖励 2 件，实现保障安全监管工作顺利开展，提高检查监管企业的全面性，促进安全生产监察事业稳步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安全监管执法项目经费	≤101 万元	28.2 万元	2	2	
			执法装备费用	≤5.8 万元	0 万元	1	1	
			执法服费用	≤2 万元	1.374912 万元	1	1	
			专家查隐患服务费用	≤89.7 万元	23.325088 万元	2	2	
			法律顾问费用	≤2 万元	2 万元	2	2	
			安全生产举报奖励金	≤1.5 万元	1.5 万元	2	2	
	项目产出（40 分）	数量指标	查隐患涉及镇办	≥13 个	13 个	6	6	
			执法服数量	≥36 套	36 套	6	6	
			聘请法律顾问人数	≥2 人	2 人	7	7	
			安全生产举报奖励件数	≥1 件	2 件	7	7	

		质量指标	购买执法装备及服装的合格率	≥96%	100%	7	7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支付时间	2023 年 12 月 15 日之前	2023 年 12 月 12 日	7	7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影响人们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事故隐患	显著	非常显著	15	15	
			执法装备保障的安全监管执法科室数量	≥3 个	3 个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查隐患专家满意度	≥99%	100%	5	5	
			安全生产举报人满意度	≥99%	100%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网格员补助及话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2]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122001]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35	102.5	102.5	10	100%	10
	一、本级财政资金	97.35	90.5	90.5	5	100%	5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12	12	5	100%	5
	三、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区 446 名网格员及 10 部卫星电话缴纳话费，为 6 名驻厂安监员、3 名驻矿安监员发放补助，合计预计支出 102.5 万元，切实提升应急反应能力水平。			对全区 446 名网格员及 10 部卫星电话缴纳话费，为 6 名驻厂安监员、3 名驻矿安监员发放补助，实际支出 120.5 万元，切实提升应急反应能力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涉及金额	≤102.5 万元	102.5 万元	2.5	2.5	
			驻厂安监员工资、保险	≤28.740076 万元	28.740076 万元	2.5	2.5	
			驻矿安监员工资、保险	≤24.63792 万元	24.63792 万元	2.5	2.5	
			网格员话费补助金额	≤49.122004 万元	49.122004 万元	2.5	2.5	
		数量指标	村居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人数	≥446 人	446 人	8	8	
			驻厂安监员人数	≥6 人	6 人	8	8	
			驻矿安监员人数	≥3 人	3 人	8	8	
		质量指标	网格员补助及话费发放准确率	≥96%	100%	8	8	
		时效指标	补贴、工资、话费发放时间	每月 30 日之前发放	每月 30 日之前发放	8	8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网格员补助及话费的人数	≥455 人	455 人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话费补助保障的网格员满意度	≥99%	99%	5	5	
			使用卫星电话人员的满意度	≥99%	100%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民生综合保险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2]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122001]淄博市淄川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63	48.76728	48.76728	10	100%	10
	一、本级财政资金	51.63	48.76728	48.76728	10	100%	10
	二、上级财政资金				-	-	-
	三、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升灾害救助质量和水平，帮助受灾群众快速恢复生产生活，避免因灾返贫，对每人每户进行民生综合保险投保，支出保险金额 51.63 万元，全力保障需救助困难群体的利益，提升保险机制在防灾减灾救灾中的作用，更好地保障民生。	实际支出民生综合保险金额 48.76728 万元，提升灾害救助质量和水平，保障需救助困难群体的利益，提升保险机制在防灾减灾救灾中的作用，促进民生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民生综合保险总金额	≤51.63 万元	48.76728 万元	4	4	
			按户缴纳民生综合保险金额	≤14.18 万元	13.39356 万元	3	3	
			按人缴纳民生综合保险金额	≤37.45 万元	35.37372 万元	3	3	
	项目产出（40 分）	数量指标	参保户数	≥236304 户	223226 户	10	9	当年户数有变动
			享受补助人数	≥624148 人	589562 人	10	9	当年人数有变动
		质量指标	参保资金执行准确率	≥96%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参保完成时间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前	2023 年 6 月 5 日	10	10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缴纳民生综合保险受保障的人数	≥624148 人	589562 人	15	14	
			提升灾害救助质量和水平，帮助受灾群众快速恢复生产生活，避免因灾返贫。	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缴纳民生综合保险的受保障群众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分						100	97	

安全监管执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为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深化社会领域改革，促进服务业发展和服务型政府建设，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办法的通知》（鲁政办发[2013]35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淄政办发[2015]17号）和淄川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对企业开展一系列的安全生产技术指导和查隐患工作。2023年，财政拨付安全监管执法项目资金28.2万元。我局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挪用等现象，资金使用效益明显。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根据省、市、区工作安排，对全区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整治、专项治理、安全督查及异地执法，并购买相应的执法装备及执法服保障执法工作顺利开展。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严格执行《预算法》，强化支出责任，提高政府购买服务资金使用效益，对项目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体系、评价方法。本着客观公正

和有效性原则，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单位中层以上干部参与评价，并从各科室抽选人员进行打分，由项目负责人进行梳理并整改。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通知。

2、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通过整理项目相关资料，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查阅财务会计资料，座谈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等程序，组织绩效评价自评，注重评价质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分析评价。分析项目管理情况和资金效益，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并提出建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100分，各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依据川政办发[2016] 44号《关于印发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经区编办审核，我局党组会议研究，列入年初预算。

（二）项目过程情况。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中标第三方按照要求对相关企业进行技术性指导和查隐患工作，对检查的每家企业出具检查清单，并督促其整改完毕，形成闭环管理。我局对检查情况进行随机抽查，确保检查质量。

（三）项目产出情况。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经费预算28.2万元，实际执行28.2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为全区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整治、专项治理、安全督查及异地执法提供保障，并购买相应的执法装备及执法服保障执法工作顺利开展。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我单位高度重视安全监管执法工作，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政府购买服务工作各流程环节加大审核监督力度，同时对中标第三方技术性指导和查隐患工作过程进行严格监督和抽查，确保政府购买服务质量。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因中标第三方存在工作人员流动问题，导致中标第三方进行技术性指导和查隐患工作时部分工作人员不固定，不利于日常工作联系和监督。

六、有关建议

（一）根据上级的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安全监管执法工作，将此项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性、重要性、日常性项目进行，明年预算时需继续保留专项资金。

（二）针对中标第三方服务工作人员不固定问题，需进一步督促中标第三方加强工作人员日常管理，加强对中标第三方进行技术性指导和查隐患工作时的监督力度，确保政府购买服务质量。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网格员补助及话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1、根据区政府《关于在村居设立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的实施意见》（川政发〔2015〕7号）文件，在每个村居配备1名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实行“定人、定岗、定责”，对村居公共事务实行动态化、即时化信息上报。

2、根据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加快落实卫星电话配备到位的紧急通知》和市、区领导批示，结合我区实际，为保证一旦险情发生，能够在通讯信号设施被毁情况下保证应急指挥系统的畅通，提升应急反应能力水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根据淄博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原市级驻矿安监员转为区县级驻矿安监员的通知》（淄安办发〔2018〕56号）要求，驻矿安监员工资、保险于2019年1月1日起由区财政负担。按照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全市危化品重大危险源企业驻厂安监员专项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淄安监发[2013]47号）相关要求，每名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驻厂安监员每年工资、保险及其他费用5万元，市财政承担40%费用，我区财政承担60%费用。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财政拨付项目资金102.5万元。我局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挪用等现象，资金使用效益明显。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严格执行《预算法》，强化支出责任，提高村居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经费使用效益，对项目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体系、评价方法。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镇办、部门网格化管理人员参与评价，并抽选人员进行打分，由项目负责人进行梳理并整改。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通知。

2、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通过整理项目相关资料，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查阅财务会计资料，座谈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等程序，组织绩效评价自评，注重评价质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分析评价。分析项目管理情况和资金效益，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并提出建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

综合得分100分，各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四、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依据区政府《关于在村居设立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的实施意见》（川政发〔2015〕7号）文件要求，我局党组会议研究，列入年初预算。

（二）项目过程情况。

1、按照区政府《关于在村居设立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的实施意见》（川政发〔2015〕7号）要求，区财政负担100%。全区共446名镇办、部门负责人和村居网格员，446*91元*12个月=48.7032万元。按照446人、每人每月91元、次月支付，1-11月支付48.7032*11=44.6446万元，12月支付1.277404万元，部分，区县共计负担45.922004万元。

2、卫星电话资费按照3200元/年/部*10部=3.2万元。

3、监督检查全区重大危险源企业和矿山，对驻厂、驻矿安监员发放补贴。

（三）项目产出情况。2023年网格员手机费、卫星电话年费及驻厂驻矿安监员补贴预算102.5万元，实际执行102.5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1、通过村居安全网格员职责落实，借助全区网格化社会管理服务平台，将各方面的公共事务管理工作纳入全区社会化管理网络，全面加强全区社会化管理工作。

2、通过汛期使用卫星电话，切实提升应急反应能力水平，

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通过对驻厂驻矿安监员发放补贴，对我区重大危险源企业和非煤矿山起到监督作用，安全生产事故隐患率明显减少。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我单位高度重视驻厂驻矿安监员工作，不定期对驻厂驻矿安监员日常工作进行监督和抽查，确保驻厂驻矿安监员工作实效。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因驻厂驻矿安监员部分年龄较大，计算机使用不便，部分工作开展情况电子版材料上报不及时。

六、有关建议

（一）根据上级的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村居公共安全事务网格员工作，将此项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性、重要性、日常性项目进行，明年预算时需继续保留的专项资金。

（二）根据上级的文件精神，我单位高度重视驻厂驻矿安监员工作，将此项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性、重要性、日常性项目进行，明年预算时需继续保留的部门预算资金。

（三）针对因驻厂驻矿安监员部分年龄较大、计算机使用不便，部分工作开展情况电子版材料上报不及时问题，需进一步加强与驻厂驻矿安监员工作对接沟通，及时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培训计算机使用相关操作。

七、其他需说明的

无。

民生综合保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为充分提升抵御自然灾害能力，发挥保险在防灾减灾和灾害救助中的重要作用，更好地保障和改善民生，按照《关于印发<山东省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应急发〔2019〕58 号）、《关于印发<淄博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淄应急字〔2019〕94 号)的通知要求，将洪涝、干旱、台风、风雹、低温 冷冻、雪灾、地震、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风暴潮、海啸、森林草原火灾等自然灾害，以及溺水、居家煤气中毒、爆炸、火灾、触电等特定意外事故造成人身伤亡等六类事项，纳入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基本保障范围。根据《关于做好开展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淄财金〔2019〕19 号）等通知要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保费由省、市、区（县）三级财政分担，各区县政府要将要将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本级所需资金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做好资金筹集、拨付等工作。2022 年，区财政拨付民生综合保险项目资金 49.16 万元。我局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挪用等现象，资金使用效益明显。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为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建立健全财政收支绩效评价体系，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促进项目单位采取

有效措施改进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总体情况，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找出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提出改进灾害民生综合保险项目的意见建议，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采购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承保机构和财政资金分配的依据。

2、评价对象为预算安排的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资金49.16万元，其中区级资金49.16万元。评价范围为淄川区。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体系、评价方法。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单位中层以上干部参与评价，并从各科室抽选人员进行打分，由项目负责人进行梳理并整改。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学习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相关文件通知。

2、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通过整理项目相关资料，细化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查阅财务会计资料，座谈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等程序，组织绩效评价自评，注重评价质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3、分析评价。分析项目管理情况和资金效益，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并提出建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

项目综合得分100分，各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四、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依据《关于印发<淄博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淄应急字〔2019〕94号)、《关于做好开展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淄财金〔2019〕19号）文件要求，我局党组会议研究，列入年初预算。

（二）项目过程情况。按照《关于印发<淄博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淄应急字〔2019〕94号)、《关于做好开展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淄财金〔2019〕19号）要求，省财政负担50%，市负担20%，区县负担30%。淄川区总人口数59.5729万人，总户数22.3553万户。保费按照每人每年2元、每户2元的标准计算，金额为163.867万元，区县共计负担49.16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2022年民生综合保险经费预算49.16万元，实际执行49.16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通过民生综合保险方式，提升灾害救助质量和水平，帮助受灾群众快速恢复生产生活，避免因灾返贫，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宣传报道较少，群众认知度不高，宣传推广力度尚有不足。

六、有关建议

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是一项惠民政策，应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群众对保险的知晓率，确保灾害民生综合保险的实施效果，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